吉林省家庭服务业协会

吉家协综字〔2020〕5号

关于遴选相关职业考评员入专家库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行业职业技能评价基础能力建设，按照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的意见》（国办发[2019]30号）、人社部《关于改革完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的意见》（人社部发〔2019〕90号）的要求，进一步推动全省家庭服务业技能人才队伍建设，充分发挥行业专家在技能人才评价工作中的作用，现向社会征集相关职业（工种）考评员和高级考评员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 职业（工种）范围

（一）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内部分工种：家庭服务员、养老护理员、保洁员、育婴员、养老护理员、保育员、孤残儿童护

理员、保健按摩师、健康管理师、婚姻家庭咨询师、茶艺师、室内环境治理员、心理咨询师等（附件2）。

二、征集条件

符合以下申报条件职业技能评价考评员、高级考评员，经审核可由吉林省家庭服务业协会聘任为考评(员)专家，入选吉林省家庭服务业协会教育培训中心考评(员)专家库，接受委托或指派承担考评任务。

（一）3年内曾获考评员资格

具有本职业（工种）高级工（国家职业资格三级）及以上职业资格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，廉洁奉公、办事公道、作风正派；身体健康，年龄要求男性65周岁、女性60周岁以下。

（二）3年内曾获高级考评员资格

具有本职业(工种)技师（国家职业资格二级）及以上职业资格或相关专业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，廉洁奉公、办事公道、作风正派；身体健康，年龄要求男性65周岁、女性60周岁以下。

三、征集程序

由个人填写《吉林省家庭服务业协会教育培训管理中心考评人员信息表》(附件1)并附职业资格证书或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

书复印件，于 3 月 5 日前报吉林省家庭服务业协会（扫描件电子版直接发送 jlfsa2002@126.com ），纸质版寄送至吉林省家庭服务业协会（吉林省长春市景阳大路 1653 号，邮编：130062）。

联系人：关越

联系方式：0431-84334677　　199 0449 6387

附件：1. 考评人员信息表

2. 职业名称与分类代码对应表

2020 年 2 月 27 日

主题词：遴选 考评员 通知

吉林省家庭服务业协会办公室　　2020 年 2 月 27 日印发